

醫院管理局藥物名冊

背景資料

引言

醫管局於二〇〇五年七月開始分階段推出藥物名冊，並於同年十月全面推行，名冊旨在劃一公立醫院及診所的用藥原則，確保病人獲得安全、合理、平等、具療效和成本效益的藥物。

醫管局的用藥原則，是必須善用公共資源為病人提供最公平及有效的醫療服務。其核心價值包括以循證醫學為基礎、合理使用公共資源、釐清補助目標及比較機會成本，以增加病人的選擇權。制訂藥物名冊框架時，上述各因素已獲充分考慮。醫管局並成立了由專科醫生、藥劑師及藥劑學學者組成的專家小組，審議和篩選每個專科使用的藥物。此外，在考慮過程中，醫管局亦會諮詢病人團體，並參考海外的做法。

藥物名冊分類：

(一) 通用藥物

通用藥物類別，包括經證實對病人臨床情況適用和有效，並可供廣泛使用的藥物。這個組別佔名冊內約 82% 的藥物。公立醫院和診所提供這類藥物時，會按標準收費表徵收費用。

(二) 專用藥物

專用藥物包括由專科醫生臨床評估後，根據專用藥物的處方指引，在特定臨床情況下處方予病人使用的藥物。這個組別佔名冊內約 18% 的藥物。若病人的臨床情況不符合專用藥物的處方指引，但病人仍要求服用該種專用藥物，醫生在考慮過病人臨床情況後，可處方藥物讓病人自購服用。

(三) 自費藥物

在循證醫學及機會成本考慮的原則下，以下四類藥物均需由病人自費購買：

- (1) 一些經證實有顯著療效，但超出醫管局一般資助服務範圍內所能提供的極度昂貴藥物；
- (2) 僅具初步醫療驗證的藥物；
- (3) 僅具輕微邊際效益的藥物；及
- (4) 個人生活方式的藥物。

病人可在社區藥房自費購買上述藥物。

藥物名冊推行現況：

(一) 病人自費購買藥物的情況

藥物名冊推行後，自費購買藥物數目只佔所有公立醫院處方藥項總數的 0.6%；若以處方藥單數目計算，則佔所有公立醫院處方藥單的 1.8%。醫管局目前有售賣一些非常特殊，而且較難在社區藥房找到的藥物給病人，其類別和百分比如下：

藥物類別	%
精神科藥物	32
腫瘤科藥物	28
免疫力抑制劑	18
注射制劑	13
安全網藥物	4
其他	4
危險藥物	1

(二) 藥物安全網的資助情況

醫管局就一些經證實有顯著療效，但價格昂貴的特定藥物設立安全網，為經濟上有困難的病人補助部份或全部藥費。醫生會根據處方指引，轉介有需要經濟援助的病人向撒瑪利亞基金提出補助申請，並由專業社工按一套客觀的審批准則，評估病人的負擔能力，以決定藥費的補助幅度。現時安全網內包含的四種特定藥物有：

- 干擾素
- 治療乳癌藥「紫杉醇」
- 生長激素
- 治療血癌及胃腸基質腫瘤藥「加以域」

撒瑪利亞基金的總支出，在醫管局藥物名冊推行前與後並無太大的變動，平均每月批核二十八宗，每月總資助額約三百八十萬元，每名申請者約得到資助百分之八十八藥費。

下表比較藥物名冊推行前後撒瑪利亞基金批准個案的不同資助程度百分比：

撒瑪利亞基金 資助 百分比	藥物名冊推行前 (○五年四月至六月)	藥物名冊推行後 (○五年七月至○六年三月)
A. 非綜援*個案	佔總批准宗數百分比	佔總批准宗數百分比
100%	36.3	27.0
≥ 75% 及 <100%	20.0	32.0
≥ 50% 及 <75 %	6.2	8.0
< 50%	1.2	2.3
小計	63.7	69.3
B. 獲得全數資助 的綜援個案	36.3	30.7
總計	100%	100%

*綜援：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

(三) 引進新藥的情況

自去年七月推行藥物名冊以來，醫管局的藥物諮詢委員會已先後開會/檢討三次，引進十五項新藥，當中通用藥物佔四項，專用藥物佔六項，自費購買藥物**佔五項。其類別表列如下：

藥物類別	數目	藥物
解藥	1	Sea snake antivenom
心血管藥	1	Iloprost (Ilomedin)
中樞神經藥物	5	Methylphenidate SR (Concerta) Pregabalin ((Lyrica) Aprepitant (Emend)** Memantine (Ebixa)** Sibutramine (Reductil)**
皮膚藥	1	Methylprednisolone aceponate (Advantan)
胃腸藥	1	Tegaserod (Zelmac)
營養及血液製劑	1	Darbepoetin alfa (Aranesp)
婦產科藥	1	Progesterone vaginal gel (Crinone)**
腫瘤藥	1	Pemetrexed (Alimta)**
眼科藥	3	Brimonidine (Alphagan P) eye drop Proparacaine (Alcaine) eye drop Bimatoprost eye drop (Lumigan)

定期檢討:

現時，醫管局會考慮科研證據、成本效益、治療方法及科技發展，以及服務提供的變動，定期對使用藥物的處方指引作出增補、刪除及修訂。

二〇〇六年六月